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综〔2009〕41号

关于公布泉州市扫盲教育样本 乡镇（街道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：

为了总结推广典型经验，推动各地加大扫盲工作力度，迎接2010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，根据我局《转发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省级扫盲教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的通知》（泉教综〔2009〕17号）要求，在各乡镇（街道）申报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推荐的基础上，经我局审核同意，全市共筛选、确认首批20个市级扫盲教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，现予以公布。

各市级扫盲教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要在建立文盲人口档案的基础上，根据泉州市扫盲教学工作“十个有”的要求，加强对扫盲工作的领导，把扫盲教育工作真正落到实处。通过共同努力，实现到2010年11月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时，15岁以上成人文盲率下降到

8%以下，青壮年文盲率下降到2%左右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扫盲教育协调领导小组要加强对所推荐的扫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工作的指导，通过召开扫盲教育工作现场会等形式，及时总结经验，有针对性地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，交流、推广样本乡镇（街道）的典型经验，以点带面，推动当地扫盲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各市级扫盲教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要在每年12月底前向我局报送当年扫盲工作总结。

附件：泉州市扫盲教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名单

泉州市教育局

二 九年十月十二日

主题词：教育 扫盲 样本 乡镇 通知

抄送：福建省教育厅，市教育工委、市府办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9年10月12日印发

附件：

泉州市扫盲教育样本乡镇（街道）名单

- 一、鲤城区：金龙街道
- 二、丰泽区：东海街道
- 三、洛江区：万安街道
- 四、泉港区：前黄镇
- 五、石狮市：蚶江镇
- 六、晋江市：英林镇、青阳街道、深沪镇
- 七、南安市：蓬华镇、康美镇、
- 八、惠安县：黄塘镇、崇武镇、东岭镇
- 九、安溪县：祥华乡、参内乡、虎邱镇
- 十、永春县：蓬壶镇、东关镇
- 十一、德化县：美湖乡、赤水镇